

# 广州市番禺区台湾事务局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2025年，番禺区台湾事务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务公开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对台工作重要论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上级台办的正确指导下，紧密结合我区对台工作实际，扎实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现将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年，我局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联合政府职能部门、镇街深入台资企业开展“零距离”暖企调研，做好惠台政策宣讲，为企业、台胞排忧解难，通过广州市台办“穗台e家”微信公众号和番禺区委统战部“番禺统战”微信公众号，公开《番禺区到台资企业开展暖企调研》《畅谈心声话发展 同凝共识助融合》2篇工作动态。以番禺台协庆典为契机，推动区台协妇女会成立全市首个台协妇女会志愿者服务队，并举办“番禺台商大讲堂”，打造“线下集中宣讲+线上视频回放”的对台服务体系，在番禺融媒“掌上番禺”平台、“穗台e家”“番禺统战”微信公众号，公开《服务番禺台商台胞 促进两岸交流融合！广州市台资企业协会番禺分会举办周年活动》《番禺台商大讲堂开讲 多部门联动护航台企发展》2篇活动情况。组织指导在番台青参与第二届

广州台湾青少年宣讲员大赛的一等奖并获优秀组织奖，得到广州市委台办通过“穗台e家”微信公众号对此次赛事获奖情况予以专题报道。深化两岸交流，举办“华夏情 岭南风 少年梦——番禺暨台港澳地区青少年足球友谊赛”“第十一届港澳台青少年足球友谊赛”，在“掌上番禺”平台、“穗台e家”“番禺统战”微信公众号公开《台湾新北芦洲青少年足球队到我区开展体育文化交流活动》《第十一届港澳台青少年足球友谊赛番禺开幕》2篇活动详情。充分发挥“蕉岭·番禺台胞台属交流促进中心”平台效能，在“穗台e家”“番禺统战”微信公众号公开《番禺蕉岭携手深化台胞台属交流 共拓产业合作新机遇》《共叙血脉情 同筑融湾路——番禺·蕉岭台胞台属交流促进中心开展联谊交流活动》2篇交流信息。2025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申请。

## （二）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5年，我局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管理工作。一是强化工作动态信息的政治导向、政策解读等多维度的审核，在提升报送的数量、质量和时效性的同时，全年未发生涉台用词错误等问题。二是定期对动态信息的汇总并形成“回头看”，不断查漏补缺、突出亮点。三是加强信息工作管理，规范动态信息审核流程，确保信息管理全程可追溯。

## （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5年，我局是省、市委台办，以及番禺区委统战部的正

确指导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未设置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但依托广州市台办“穗台e家”微信公众号、“穗台视窗”网站等平台,向两岸同胞提供有关对台工作的信息或政策的查阅和解读。

#### (四) 监督保障机制

我局秉持审慎严谨与主动作为并重的原则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托广州市台办“穗台e家”微信公众号、“穗台视窗”网站等平台,规范公开政务信息的渠道及呈现方式;通过常态化开展公开工作自查复盘、组织信息编写专题会议,持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稳步推进对台政务信息、惠台政策等核心事项公开规范化建设,维护两岸同胞交流合作的良好氛围。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无法提供	(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五)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其他处理	(六)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围绕两岸融合发展、台胞台企同等待遇落实等重点工作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为增进两岸同胞了解、促进交流合作提供了信息保障。同时，对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和两岸同胞实际需求，工作中仍存在查询本区政策措施不够便捷、重点领域信息暂未全面覆盖等短板。

下一步，我局将积极配合上级台办，扎实推动政务公开工作，以两岸同胞需求为导向，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精准化、便捷化水平，充分发挥信息公开在促进两岸交流合作、增进同胞心灵契合中的重要作用，为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统一大业提供有力支撑。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度本单位共发出收费通知0件，涉及收费金额0元，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0元。